

附件 1:

## 行政执法统计年报

### 天门市财政局年度行政执法数据

#### 目录

- 一、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
- 二、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
- 三、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
- 四、行政检查实施情况统计表
- 五、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表一

天门市财政局2021年度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行政许可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撤销许可的数量
		申请数量	受理数量	许可的数量	不予许可的数量	
1	天门市财政局	0	0	0	0	0
2	天门市会计局	4	4	4	0	2
合计		4	4	4	0	2

说明：

- 1.“申请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收到当事人许可申请的数量。
- 2.“受理数量”、“许可的数量”、“不予许可的数量”、“撤销许可的数量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作出受理决定、许可决定、不予许可决定的数量，以及撤销许可决定的数量。
3. 准予变更、延续和不予变更、延续的数量，分别计入“许可的数量”、“不予许可的数量”。

表二

天门市财政局 2021 年度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行政处罚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					罚没金额 (万元)	备注
		警告、 通报 批评	罚款	没收违法所 得、没收非法 财物	暂扣许 可证件	降低资质 等级、吊 销许可证	限制开展生产经 营活动、责令停 产停业、责令关 闭、限制从业	行政 拘留	其他行政 处罚	合计		
1	天门市财政局	0	0	0	0	0	0	0	0	0	0	
2	天门市财政监督 局	0	5	0	0	0	0	0	0	0	2.60	
	天门市政府采购 办公室	0	2	0	0	0	0	0	0	0	5.4188	
	合计	0	7	0	0	0	0	0	0	0	8.0188	

说明:

1.行政处罚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数量（包括经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被撤销的行政处罚决定数量）。2.单处一个类别行政处罚的，计入相应的行政处罚类别；并处两种以上行政处罚的，算一宗行政处罚，计入最重的行政处罚类别。如“没收违法所得，并处罚款”，计入“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”类别；并处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和其他行政处罚的，计入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，如“处罚款，并处其他行政处罚”，计入“罚款”类别。行政处罚类别从轻到重的顺序：（一）警告、

通报批评；（二）罚款、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；（三）暂扣许可证件、降低资质等级、吊销许可证件；（四）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、责令停产停业、责令关闭、限制从业；（五）行政拘留。3.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能确定金额的，计入“罚没金额”；不能确定金额的，不计入“罚没金额”。4.“罚没金额”以处罚决定书确定的金额为准。

表三 天门市财政局 2021 年度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	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（宗）							合计
		限制公民人身自由	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	扣押财物	冻结存款、汇款	其他行政强制措施	行政机关强制执行						申请法院强制执行	
							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	划拨存款、汇款	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	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	代履行	其他强制执行方式		
1	天门财政局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合计	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说明：

1.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限制公民人身自由，查封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，扣押财物，冻结存款、汇款或者其他行政强制措施决定的数量。2.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，划拨存款、汇款，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、扣押的场所、设施或者财物，排除妨碍、恢复原状，代履行或者其他强制执行方式等执行完毕或者终结执行的数量。3.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

数量，时间以申请日期为准。

表四

天门市财政局2021年度行政检查实施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行政检查（次数）
1	天门市财政局	0
2	天门市财政监督局	5
3	天门市政府采购办公室	5
合计		10

说明：

行政检查次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开展行政检查的次数。检查1个检查对象，有完整、详细的检查记录，计为检查1次。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、巡逻，无完整、详细检查记录，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，均不计为检查次数。

表五

天门市财政局2021年度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

行政征收		行政裁决		行政给付		行政 确认	行政奖励		其他行 政执法 行为	总计	
宗数	征收总金额 (万元)	宗数	涉及金额 (万元)	宗数	给付总金 额(万元)	宗数	宗数	奖励总金 额(万元)	宗数	宗数	涉及金额 (万元)
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说明:

1. “行政征收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征收完毕的数量。
2. “行政裁决次数”、“行政确认次数”、“行政奖励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行政裁决、行政确认、行政奖励决定的数量。
3. “行政给付次数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给付完毕的数量。
4. “其他行政执法行为”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完成的宗数。